

平利县财政局文件

平财村〔2022〕12号

平利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(美丽乡村建设)资金的通知

平利县广佛镇: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(美丽乡村建设)预算的通知》(安财村〔2022〕24号)文件要求,经县政府审批,现将 2022 年美丽乡村建设资金 100 万元下达给你单位,专项用于塘坊村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。年终列入“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”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“50302 基础设施建设”支出经济分类科目,在财政云系统中按“10410101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”专项资金目录申报项目库,请依据实施方案,加快项目建设进度,严把项目验收程序,确保

项目建设质量，切实发挥项目示范带动作用，做好公开公示，及时将资金兑付到位，请依据中省市农村综合改革和美丽乡村建设相关制度规定，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规定，规范整理项目档案资料、监督检查等各项制度，做好项目资金绩效评价，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美丽乡村奖补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



平利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11月7日印

美丽乡村奖补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塘坊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田警歆 13309156231
主管部门	平利县财政局		实施单位	平利县广佛镇人民政府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100	
	其中:财政拨款		100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1. 云端农场绿化及产业园挡墙建设, 云端农场道路两旁回填3426立方米, 补绿3710平方米, 产业园挡墙669立方米。预计投资50万元。 2. 塘坊村一组新建3处沥青路, 1. 新建105米长, 3.5米宽; 2. 新建20米长, 3.5米宽; 3. 新建200米长, 5米宽。预计投资50万元。方便群众生产生活及出行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土方回填≥*立方米	≥3426立方米
			绿化面积≥*平方米	≥3710平方米
			新修沥青路≥*米	≥325米
		质量指标	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	≥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(工程)完成及时率	≥100%
		成本指标	土方回填补助标准	≥91.79元/立方米
			绿化补助标准	≥50元/平方米
			沥青路补助标准	≥1538.46元/米
		经济效益指标	间接带动农户增收成效	≥300元/每年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直接受益户数	≥200户
			提升周边群众出行安全及便捷程度	≥80%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设计使用年限	≥5年
	生态效益指标	项目对环境破坏率	基础设施列养率	≥98%
			项目对环境破坏率	≤0.5%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口满意度	≥95%	
		直接受益人口满意度	≥95%	